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各方关联关系。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兰州黄河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称“兰州麦芽”）604.5万股股权，占兰州麦芽注册资本930万元的65%；本公司控股股东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称“甘肃新盛”）持有“兰州麦芽”325.5万股股权，占兰州麦芽注册资本的35%；兰州麦芽持有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昌麦芽”）4400万股股权，占金昌麦芽注册资本6000万元的73.33%。金昌麦芽为兰州麦芽的合并报表企业；兰州麦芽为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企业。

2、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麦芽业务内部整合的一揽子方案，具体分三步实施：第一步，本公司将持有兰州麦芽65%的股权转让给甘肃新盛，则兰州麦芽成为甘肃新盛的全资子公司；第二步，甘

肃新盛将间接持有金昌麦芽73.33%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则金昌麦芽成为本公司持股73.33%的控股子公司；第三步，前两步的股权受让以股权置换的方式实现，即本公司将所持有的兰州麦芽65%的股权，与甘肃新盛通过兰州麦芽间接持有金昌麦芽73.33%的股权享有的股东权益进行置换，不发生现金交易。

3、本次交易对方甘肃新盛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51%），甘肃新盛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杨世江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置换构成关联交易。

4、本公司 2012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审议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杨世江、牛东继、杨纪强、杨世汶回避了此项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先书面认可，独立董事并就该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47,735,363.51元，占2011年经审计的本公司净资产的8.74%；且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标的企业兰州麦芽201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分别占本公司2011年底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的4.87%、5.88%，金昌麦芽201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分别占本公司2011年底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的19.17%、12.38%，均远低于50%的比例；故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企业名称：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成立时间：1995年10月9日；注册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滨江西路117号；注册资本：185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世江；税务登记号：地税62010371037933；主要经营范围为糖酒副食品、饮料、农副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装饰材料、日杂百货的批发零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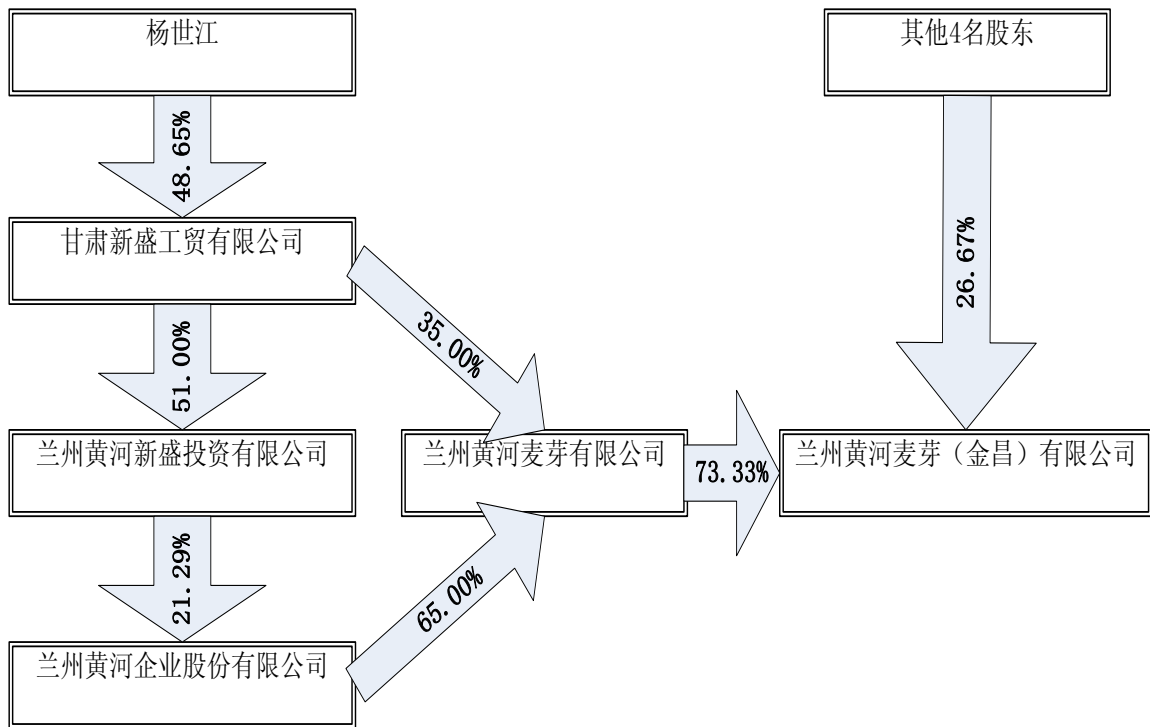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国浩审字【2012】702A3572号、702A3573号《审计报告》中期审计，截止2012年9月30日，兰州麦芽合并报表的净资产为**61,131,328.47元**；金昌麦芽的净资产为**74,236,505.94元**。本公司持有兰州麦芽65%的股权对应的兰州麦芽合并报表的净资产为**61,131,328.47×65%=39,735,363.51元**；依上述第二步股权转让后甘肃新盛通过兰州麦芽间接持有金昌麦芽73.33%的股权对应的金昌麦芽的净资产为**74,236,505.94×73.33%=54,437,629.81元**。股权置换的价差**14,702,266.30元**（即：**54,437,629.81元-39,735,363.51元**），经协商确定，由本公司承担兰州麦芽800万元的债务，其余部分甘肃新盛承诺让渡给本公司，作为大股东对本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支持；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甘肃新盛任何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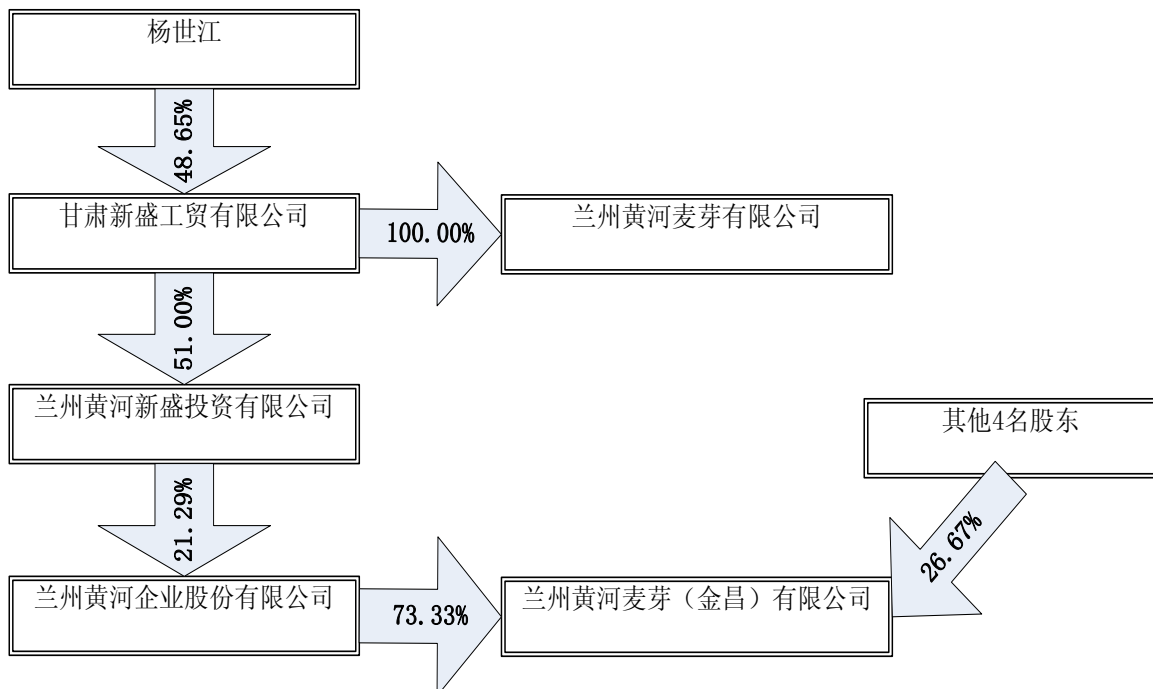
故本次交易标的实际为：**47,735,363.51元**（**39,735,363.51元+8,000,000元**）。

本次交易后，本公司持有金昌麦芽73.33%的股权，甘肃新盛持有兰州麦芽100%的股权（详见下图）。

交易前股权结构：



交易后股权结构：



2、兰州麦芽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兰州黄河麦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3年6月12日；住所：兰州市七里河区郑家庄482号；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世江；注册资本：930万元；税务登记号：62010362417085X；经营范围：麦芽生产销售及制麦技术开发、大麦收购。

兰州麦芽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占65%，甘肃新盛占35%。本次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完成后，兰州麦芽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兰州麦芽是一家成立于1993年6月12日的麦芽生产企业，2007年前是本公司麦芽业务的骨干企业。由于兰州麦芽地处闹市，毗邻大型居民社区，远离大麦原料主产区，交通不便，物流困难，加之该公司已运行20年，设备老化严重，近年来生产经营困难日益严重，导致连续三年经营亏损，已影响到本公司的当期利益和持续盈利的能力。

3、兰州麦芽的财务状况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2012】702A3572号《审计报告》审计，截止2012年9月30日，兰州麦芽合并报表总资产为271,713,362.35元，总负债为210,582,033.88元；净资产为61,131,328.47元，资产负债率为77.50%；营业收入为138,646,236.08元，净利润为-1,915,666.74元。

4、兰州麦芽与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资金往来以及与本公司的担保情况说明

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2012】702A3572号《审计报告》审计，截止2012年9月30日，本公司下属啤酒企业合计应付兰州麦芽货款等47

万元；本公司对兰州麦芽的贷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5、金昌麦芽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年7月11日；住所：金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C区；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世江；注册资本：6000万元；税务登记号：620301750919681；经营范围：啤酒、麦芽生产销售，啤酒大麦的购销。

金昌麦芽的股权结构为：兰州麦芽占73.33%，负文杰10%，金昌康远供销有限公司10%，金昌市金川区园艺场6.67%。本次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完成后，金昌麦芽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占73.33%，负文杰10%，金昌康远供销有限公司10%，金昌市金川区园艺场6.67%。。

6、金昌麦芽的财务状况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2012】702A3572号《审计报告》审计，截止2012年9月30日，金昌麦芽总资产为241067707.96元，总负债为166831202.02元；净资产为74236505.94元，资产负债率为69.21%；营业收入为95,215,831.91元，净利润为1,215,695.61元。。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签订协议各方的法定名称

甲方：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

丙方：兰州黄河麦芽有限公司

2、签订协议的日期和地点

签订协议的日期：2012年11月12日

签订协议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

3、审计基准日

审计基准日为2012年9月30日。

4、交易标的审计情况的说明

为实施本次交易，本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兰州麦芽和金昌麦芽两家企业截止2012年9月30日的资产状况进行了中期审计，并出具了国浩审字【2012】702A3572号、702A3573号《审计报告》。

5、交易内容与定价

交易内容为本公司以持有兰州麦芽65%的股权与甘肃新盛通过兰州麦芽间接享有金昌麦芽73.33%股权中的股东权益进行置换。定价依据为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标的企业净资产值。

6、交易金额和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标的为47,735,363.51元，以股权置换加承担800万元债务的方式实施。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甘肃新盛任何价款。

7、协议生效条件

股权置换协议经交易各方签字盖章，并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其他事项

1、本次交易的人员安置：对兰州麦芽的管理和技术骨干，部分调往金昌麦芽充实企业管理技术力量，其余员工由兰州麦芽自行安排。

2、除本公司啤酒业务与甘肃新盛控股的兰州精炼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之间进行的啤酒瓶日常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司2012年4月6日《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以及本次将进行的关联交易以外，甘肃新盛工贸有限公司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与本公司未发生过其他关联交易。

3、兰州麦芽占用的77.84亩土地，其使用权在本公司。本次股权置

换前，兰州麦芽以年租金185万元向本公司租赁使用。本次股权置换后，该宗土地仍将暂时由兰州麦芽以年租金185万元向本公司租赁使用。

4、甘肃新盛和兰州麦芽一致承诺：本次股权置换后，兰州麦芽将不再从事啤酒麦芽加工业务，故不存在与本公司同业竞争问题。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目前，本公司下属兰州麦芽、金昌麦芽两家麦芽加工企业。由于兰州麦芽地处闹市，远离大麦原料主产区，交通不便，物流困难，加之该公司已运行20年，设备老化严重，生产经营困难较多，本公司啤酒麦芽业务的重心已经转移到位于啤酒大麦主产区的金昌麦芽公司（该公司年麦芽产能8万吨，占本公司麦芽产能的70%左右，利润贡献率占本公司麦芽业务的80%以上），为加强对麦芽业务及金昌麦芽公司的控制，本公司决定对麦芽业务进行整合，关闭兰州麦芽的加工业务。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既是按照本公司对麦芽业务的内部整合战略，剥离已经连续亏损的控股子公司，直接控股盈利能力较强的子公司，保持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2年9月30日，兰州麦芽个别报表净资产为10,239,894.17元，按持股比例计算本公司享有净资产为 $10,239,894.17 \times 65\% = 6,655,931.21$ 元；净利润为-3,131,462.35元，按持股比例计算本公司应享有投资收益为-2,035,450.53元；金昌麦芽个别报表净资产为74,236,505.94元，按持股比例计算兰州麦芽享有净资产为 $74,236,505.94 \times 73.33\% = 54,437,629.81$ 元；净利润为1,215,695.51元，按持股比例计算本公司应享有投资收益为891,469.52元。据此计算，本次股权置换前本公司享有两麦芽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为39,735,363.51元，享有本期投资收益为-1,455,995.34元。股权置换后，本公司将直接享有金昌麦芽净资产为54,437,629.81元，享有本期投资收益为891,469.52

元。股权置换后本公司净资产、本期投资收益均有增加。

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集中资源拓展盈利前景良好的业务，有利于公司未来的稳健经营和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关联的交易对方做出了折合净资产670万元的利益让渡，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万红波先生、周一虹先生、张新民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决议表决程序：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程序是合法的，依据是充分的。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杨世江、牛东继、杨纪强、杨世汶先生回避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关联交易的公平性：公司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定价的依据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国浩审字【2012】702A3572号、【2012】702A3573号《审计报告》，其报告具备独立性，其结论具备合理性，保证了交易的公平性。本次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是在交易各方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规定；本次交易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本次股权置换，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持续发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 3、股权置换协议；

4、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浩审字【2012】702A3572号、【2012】702A3573号《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